

南投縣西嶺國民小學自然科學教室使用規則

一、一般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未經教師允許，學生不得自行進入教室。
- (二) 未經教師許可，學生不得觸碰任何儀器、藥品、器材；並將其攜離教室。
- (三) 教室內嚴禁追逐、嬉戲、喧嘩及危險動作；嚴禁攜帶食物飲料進入教室。
- (四) 教室由**管理人教師**負責室內各項設備之維護及管理；其餘任課教師協助之。
- (五) 上完課，請將器材、物品歸位；並關閉風扇、門窗與電源。

二、實驗操作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實驗器材、藥品應遵守任課教師的規定使用，不可任意拿取、品嚐、嗅聞。
- (二) 仔細聆聽操作步驟與細節，熟知意外事件的防範與處理方式。
- (三) 依照實驗步驟正確操作，實驗過程不可嬉鬧，務必注意安全。
- (四) 實驗產生的廢液或廢棄物，應依照老師的規定妥善處理，不可任意倒棄。
- (五) 非經任課教師允許，不可任意做課程以外的實驗。
- (六) 如有意外狀況發生時，應馬上通知老師。

三、每位學生應確實遵守本規則；亦請任課老師協助執行督導課堂安全。